

石家庄人民医学高等专科学校

2024年春季学期学生管理工作要点

各系部：

根据我校实际情况，为完善学生管理工作机制，扎实做好学生管理工作，确保各项日常事务性工作有序开展，提升工作质量及工作效率，现将《石家庄人民医学高等专科学校2024年春季学期学生管理工作要点》（附件1）印发，请各系部、各辅导员高度重视，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提前谋划、认真做好本学期各项工作，全面提升学生管理工作与服务育人的质量和水平。

附件1：石家庄人民医学高等专科学校2024年春季学期学生管理工作要点

学生处

2024年2月26日

2024年春季学期学生管理工作要点

月份	工作要点	备注
2月份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制定学生返校工作方案，统计学生相关信息，掌握学生返校动态； 2. 学生返校后召开主题班会，辅导员上好《开学第一课》； 3. 2024年春季学期第一期辅导员培训； 4. 学习领航奖及学习优秀奖评选工作； 5. 做好辅导员心理健康教育专题培训工作； 6. 统计秋季学期因各种原因没办成中职卡学生，收集相关资料联系工商银行补办中职卡； 7. 配合2024年春季征兵入伍相关工作，开具学生在校期间表现证明。 	
3月份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在全校学生范围内开展精神文明建设月活动； 2. 2024年春季学期第二期辅导员培训； 3. 省级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先进班集体评选、申报工作； 4. 组织召开学生工作大会； 5. 召开第一次学生座谈会； 6. 组织学生心理委员培训； 7. 组织第一次学生宿舍安全卫生大检查； 8. 收集、审核、整理奖助学金申请材料，分类归档； 9. 组织全校学生心理电影赏析活动； 10. 2024年春季学期国家助学金转储发放工作(以国家专项资金到位时间为准)。 	
4月份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组织辅导员技能大赛； 2. 2024年春季学期第三期辅导员培训； 3. 校级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及省级优秀毕业生评选、申报工作； 4. 召开第二次学生座谈会； 5. 组织第二次学生宿舍安全卫生大检查； 6. 2022级实习生学历图像采集工作； 7. 收集、审核、整理2023年应征入伍学生学费补偿资料，归档； 8. 收集、审核、整理2023年退役入学、复学学生减免学费资料，归档； 9. 收集、审核、整理2023年退役士兵助学金申请材料并归档； 10. 2023年新疆籍少数民族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金的评定及发放工作(以国家专项资金到位时间为准)。 	
5月份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2024年春季学期第四期辅导员培训； 2. 召开第三次学生座谈会； 3. 召开毕业班辅导员专题会议，做好毕业生毕业事宜各种手续的办理和注意事项工作； 4. 组织第三次学生宿舍安全卫生大检查； 5. 2022级实习生体检及合影； 6. 学生“资助诚信教育宣传月”系列活动； 7. 2024届毕业生贷款信息毕业确认工作； 8. 2024年大、中专学生春季学期国家助学金材料的报送和发放工作； 9. 2024届毕业生档案组档工作； 10. 组织第二届“筑梦青春 心向阳生”心理短剧大赛。 	
6月份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2024年春季学期第五期辅导员培训； 2. 全校学生“学宪法、讲宪法”活动学生的帐号注册及信息变更工作； 3. 2024届毕业典礼相关工作； 4. 召开第四次学生座谈会； 5. 组织第四次学生宿舍安全卫生大检查； 6. 根据毕业生名单确定最终校级及省级优秀毕业生名单并予以表彰； 7. 2024届毕业生学生证注销工作； 8. 2024届毕业生档案转出工作； 9. 2024届毕业生贷款信息毕业确认工作； 10. 组织2024年暑期大家访工作； 11. 申请生源地助学贷款的学生相关证明开具工作； 12. 组织全校学生心理知识大赛。 	
7-8月份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国家开发银行及河北省农村信用联社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网上审核、录入、回执等工作； 2. 宣传我校大中专学生资助政策，助力我校招生工作； 3. 组织辅导员暑期培训工作。 	
常规工作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根据河北省教育厅通知开展各项工作，如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、高校辅导员队伍统计工作、更新高校辅导员系统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案例征集、高校辅导员工作精品项目评选、高校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成果评选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评选等等； 2. 加强理论宣讲和主题教育力度，加大学生遵纪守法教育，正确的了解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，培养学生遵纪守法的自觉性，营造优良的学风和考风。教育学生珍爱生命，热爱生活，禁止打架斗殴、偷窃、赌博等严重违纪行为，降低学生违纪率； 3. 开展“身边的榜样、前行的力量”主题宣传教育活动，用身边的榜样影响学生，教育引导广大青年学生“学有榜样、行有示范”； 4. 学生安全教育工作，返校及未返校学生情况统计工作，精准掌握学生动态； 5. 加强宿舍管理，定期检查学生宿舍； 6. 落实学风建设，对学生上课、晚自习出勤情况进行检查； 7. 日常办理在校中、往届毕业生的各种手续等； 8. 日常办理往届生的档案转出和登记，配合用人单位做好毕业生政审工作； 9. 个体及团体心理咨询、心理危机事件处理、心理健康知识宣传活动、心理委员日常管理等； 10. 开展以“电信诈骗防范、校园贷防范”为主题的宣传教育工作； 11. “资助育人”相关工作； 12. 每月20日之前收取学生证补办申请表，为有需要的学生办理学生证补办手续；根据学生实际情况，对补办学生证进行粘贴磁条工作； 13. 根据情况办理学生违纪处分和解除处分。 	